

股票代码：002343

股票简称：禾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1-035

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1年8月23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三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陈云标先生主持。

经过全体监事审议，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《公司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二、监事会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对外投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。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将超募资金中的318.50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2038.40万元）与日本可乐丽成立合资公司实施污水处理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